



812.1
835

新詩雜話

朱自清著



3 0660 6169 2

作家書屋刊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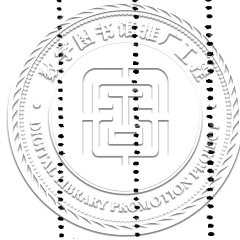
1947

8579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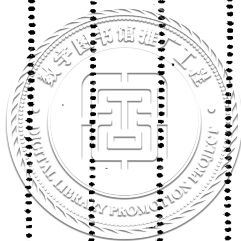


目次

序·····	三
新詩的進步·····	九
解詩·····	一三
詩與感覺·····	二〇
詩與哲理·····	三三
詩與幽默·····	四一
抗戰與詩·····	五五



詩與建國.....	六一
愛國詩.....	七二
北平詩.....	八二
詩的趨勢.....	八八
譯詩.....	九八
真詩.....	一一二
朗讀與詩.....	一二七
詩的形式.....	一三九
詩韻.....	一四八
詩與公衆世界.....	一六一



新



話

序

遠在民國二十五年，我曾經寫過兩篇「新詩雜話」，發表在二十六年十月「文學」的「新詩專號」上。後來抗戰了，跟着學校到湖南，到雲南，很少機會提到新詩，也就沒有甚麼可說的。三十年在成都遇見厲歌天先生；他搜集的現代文藝作品和雜誌很多。那時我在休假，比較閒些，厲先生讓我讀到一些新詩，重新引起我的興味。秋天經過敘永回昆明，又遇見李廣田先生；他是一位研究現代文藝的作家，幾次談話給了我許多益處，特別是關於新詩。於是到昆明後就寫出了第一篇「新詩雜話」，本書中題為「抗戰與詩」。那時李先生也來了昆明，他鼓勵我多寫這種「雜話」。果然在這兩年裏我又陸續寫成了十二篇；前後十五篇居然就成了一部小

書。感謝厲先生和李先生，不是他們的引導，我不會寫出這本書。

我就用「新詩雜話」作全書的名字，另外給各篇分別題名。我們的「詩話」向來是信筆所至，片段段段的，甚至瑣瑣屑屑的，成系統的極少。本書裏雖然每篇可以自成一單元，但就全書而論，也不是系統的著作。因為原來只打算寫一些隨筆。

自己讀到的新詩究竟少，判斷力也不敢自信，只能這麼零碎的寫一些。所以便用了「詩話」的名字，將這本小書稱爲「新詩雜話」。不過到了按着各篇的分題編排目錄時，卻看出來這十五節新詩話也還可以歸爲幾類，不至於彼此各不相干。這裏討論到詩的動向，愛國詩，詩素種種，歌謠同譯詩，詩聲律等，範圍也相當寬，雖然都是不賅不備的。而十五篇中多半在「解詩」，因為作者相信意義的分析是欣賞的基礎。

作者相信文藝的欣賞和了解是分不開的，了解幾分，也就欣賞幾分，或不欣賞幾分；而了解得從分析意義下手。意義是很複雜的。朱子說曉「得文義是一重，識

得意思好處是一重」；他將意義分出「文義」和「意思」兩層來，很有用處，但也只說得個大概，其實還可細分。朱子的話原就解詩而論；詩是最經濟的語言，「曉得文義」有時也不易，「識得意思好處」更要難些。分析一首詩的意義，得一層層挨着剝起去，一個不留心便逗不攏來，甚至於驢頭不對馬嘴。書中各篇解詩，雖然都經過一番思索和玩味，卻免不了出錯。有三處經原作者指出，又一處經一位朋友指出，都已改過了。別處也許還有，希望讀者指教。

原作者指出的三處，都是卞之琳先生的詩。第一是「距離的組織」，在「解詩」篇裏。現在鈔出這首詩的第五行跟第十行（末行）來：

（醒來天欲暮，無聊，一訪友人罷。）

.....

友人帶來了雪意和五點鐘。

括弧裏我起先以爲是詩中的「我」的話，因爲上文說入夢，並提到「暮色蒼茫」，下文又說走路。但是才說入夢，不該就「醒」，而下文也沒有提到「訪友」，倒是末行說到「友人」來「訪」。這便逗不攏了。後來經卞先生指點，才看出這原來是那「友人」的話，所以放在括弧裏。他也午睡來着。他要「訪」的「友人」，正是詩中沒有說出的「我」。下文「忽聽得一千重門外有自己的名字」，便是這來「訪」的「友人」在叫。那走路正是在模糊的夢境中，並非夢中的「醒」。我是疏忽了的「暮」和「友人」這兩個詞。這行裏的「天欲暮」跟上文的「暮色蒼茫」是一真一夢；這行裏的「友人」跟下文的「友人」是一我一他。混爲一談便不能「識得意思」了。

第二是「淘氣」的末段：

哈哈！到底算誰勝利？

你在我對面的牆上

寫下了「我真是淘氣」。

寫的是「你」，讀的可是「我」；「你」寫來好像是「你」自認「淘氣」，「我」讀了便變成「我」真是淘氣了。所以才有「到底算誰勝利？」那玩笑是問句。我原來卻只想到自認淘氣的「真是淘氣」那一層。第三是「白螺殼」，我以為只是情詩，卞先生說也象徵着人生的理想跟現實。雖然這首詩的親密的口氣容易教人只想到情詩上去，但「從愛字通到哀字」，也儘不妨包羅萬有。這兩首詩都在「詩與感覺」一篇裏。

7

「朗讀與詩」裏引用鷗外鷗先生「和平的礎石」詩，也鬧了錯兒。這首詩從描寫香港總督的銅像上見出「意思」。我過分的看重了那「意思」，將描寫當做隱

喻。於是「金壓了的手」，「金屬了的他」，甚至「銅綠的苔蘚」都變成了比喻，「文義」便受了歪曲。我是求之過深，所以將銅像錯過了。指出來的是浦江清先生。感謝他和卞先生，讓我可以提供幾個親切有味的例子，見出詩的意義怎樣複雜，分析起來怎樣困難，而分析又確是必要的。

這裏附錄了麥克里希「詩與公衆世界」的翻譯。麥克里希指出英美青年詩人的動向。這篇論文雖然是歐洲戰事以前寫的，卻跟本書「詩的趨勢」中所引述的息息相通，值得參看。

朱自清

三十三年十月，昆明。

新詩的進步

在「新文學大系詩集」「導言」末尾，我說：

若要確立名目，這十年來的詩壇就不妨分爲三派：

自由詩派，格律詩派，象徵詩派。

有一位老師不贊成這個分法，他實在不喜歡象徵派的詩，說是不好懂。有一位朋友，贊成這個分法，但我的按而不斷，他却不以爲然。他說這三派一派比一派強，是在進步着的，「導言」裏該指出來。他的話不錯，新詩是在進步着的。許多人看着作新詩讀新詩的人不如十幾年前多，而書店老板也不歡迎新詩集，因而就悲觀起來，說新詩不行了，前面沒有路。路是有的，但得慢慢兒開闢；只靠一二十年工夫

便想開闢出到詩國康莊新道，未免太急性兒。

這幾年來我們已看出一點路向。「大系詩集 編選感想」裏我說要看看啓蒙期詩人「怎樣從舊鏹鏹裏解放出來，怎樣學習新語言，怎樣找尋新世界」。但是白話的傳統太貧乏，舊詩的傳統太頑固，自由詩派的語言大抵熟套多而創作少。（聞一多先生在什麼地方說新詩的比喻太平凡，正是此意。）境界也只是男女和愁嘆，差不多千篇一律；咏男女自然和舊詩不同，可是大家都泛泛着筆，也就成了套子。當然有例外，郭沫若先生歌咏大自然，是最特出的。格律詩派的愛情詩，不是紀實的而是理想的愛情詩，至少在中國詩裏是新的；他們的奇麗的譬喻——即使不全是新創的——也增富了我們的語言。徐志摩、聞一多兩位先生是代表。從這裏再進一步，便到了象徵詩派。象徵詩派要表現的是些微妙的情境，比喻是他們的生命；但是「遠取譬」而不是「近取譬」。所謂遠近不指比喻的材料而指比喻的方法；他們能在普通人以為不同的事物中間看出同來。他們發見事物間的新關係，並且用最經濟的

方法將這關係組織成詩；所謂「最經濟的」就是將一些聯絡的字句省掉，讓讀者運用自己的想像力搭起橋來。沒有看慣的只覺得一般散沙，但實在不是沙，是有機體。要看出有機體，得有相當的修養與訓練，看懂了才能說作得好壞——壞的自然有。

另一方面，從新詩運動開始，就有社會主義傾向的詩。舊詩裏原有敘述民間疾苦的詩，並有人像白居易，主張只有這種詩才是詩。可是新詩人的立場不同，不是從上層往下看，是與勞苦的人站在一層而代他們說話——雖然只是理論上如此。這一面也有進步。初期新詩人大約對於勞苦的人實生活知道的太少，只憑着信仰的理論或主義發揮，所以不免是概念的，空架子，沒力量。近年來鄉村運動興起，鄉村的生活實相漸漸被人注意，這才有了有血有肉的以農村為題材的詩。臧克家先生可為代表。概念詩惟恐其空，所以話不厭詳，而越詳越覺囉嗦。像臧先生的詩，就經濟得多。他知道節省文字，運用比喻，以暗示代替說明。

現在似乎有些人不承認這類詩是詩，以為必得表現微妙的情境的才是的。另一些人却以為象徵詩派的詩只是玩意兒，於人生毫無益處。這種爭論原是多少年解不開的舊連環。就事實上說，表現勞苦生活的詩與非表現勞苦生活的詩歷來就並存着，將來也不見得會讓一類詩獨霸。那麼，何不將詩的定義放寬些，將兩類兼容並包，放棄了正統意念，省了些無效果的爭執呢？從前唐詩派與宋詩派之爭辨，是從另一角度着眼。唐詩派說唐以後無詩，宋詩派却說宋詩是新詩。唐詩派的意念也太狹窄；擴大些就不成問題了。

(二十五年)

解詩

今年上半年，有好些位先生討論詩的傳達問題。有些說詩應該明白清楚，有些說，詩有時候不能也不必像散文一樣明白清楚。關於這問題，朱孟實先生「心理上個別的差異與詩的欣賞」（二十五年十一月一日「大公報」）「文藝」確是持平之論。但我所注意的是他們舉過的傳達的例子。詩的傳達，和比喻及組織關係甚大。詩人的譬喻要新創，至少變故爲新，組織也總要新，要變。因此就覺得不習慣，難懂了。其實大部分的詩，細心看幾遍，也便可明白的。

譬如靈雨先生在「自由評論」十六期所舉林徽音女士「別丟掉」一詩（原詩見二十五年三月十五日天津「大公報」）。

別丟掉

這一把過往的熱情，

現在流水似的，

輕輕

在幽冷的山泉底，

在黑夜，在松林，

嘆息似的渺茫，

你仍要保存着那真！

一樣是月明，

一樣是隔山燈火，

滿天的星，